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8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9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光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并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吕文彬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